

英華書院家長教師會第十九屆執委會

第一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日（星期日）

時間：下午四時五十分

地點：英華書院天台家長教師會室

出席：陳吳惠燕女士（主席）、蘇朱映紅女士（副主席）、鄭鈞傑校長（副主席）、黃筱茵老師、麥泰元老師、張嘉華老師、陳玉珊老師、王為杰先生、徐溫琮歡女士、翟志文先生、黎添祥先生、趙丘月華女士及雷鄭偉紅女士

缺席：（因需出席分班座談會）麥德祥副校長、王穎老師及潘敏芝老師

（一）推選執行委員會各職位

各獲選家長執委及老師執委選出陳吳惠燕女士出任第十九屆家教會主席、蘇朱映紅女士為副主席；其他職位名單詳列於附件一。

（二）向社團註冊處更新執委會名單

根據規定，執委人選的更改需於改選後一個月內呈報，新獲選執委主席、副主席及秘書於填妥個人資料後，交秘書黃筱茵老師整理再呈交社團註冊處。

（三）更改本會銀行支票戶口授權簽發人

潘敏芝老師聯絡銀行辦理所需手續並將文件交正、副主席簽署。

（四）聖誕聯歡晚會（12月14日）

於下次第一次執委會會議（續會）開會商討細節。

（五）其他事項

1. 飯堂管理委員會家長代表：由王為杰先生及徐溫琮歡女士負責。
2. 標書審批委員會家長代表：順序由主席陳吳惠燕女士、副主席蘇朱映紅女士及秘書趙丘月華女士負責；如三位代表未能抽空出席，則由主席再委派其他家長執委出席。
3. 特殊收費管理委員會：通過由陳吳惠燕女士、蘇朱映紅女士、雷鄭偉紅女士、翟志文先生及趙丘月華女士成為家長委員。

(六) 下次會議日期

第一次執委會會議(續會)定於2013年11月9日上午9時

會議結束時間: 下午五時

秘書 _____
趙丘月華

主席 _____
陳吳惠燕

(附件一)

第十九屆家長教師會執行委員職位分配

執行委員會之架構如下:

主 席	一人: 由家長出任	陳吳惠燕女士
副 主 席	二人: 由家長一人及本校校長出任	蘇朱映紅女士 鄭鈞傑校長
秘 書	二人: 由家長及教師各一人出任	趙丘月華女士 黃筱茵老師
司 庫	一人: 由教師出任	潘敏芝老師
聯 絡 組	: 家長及教師各二人, 由家長出任組長, 教師出任副組長	組長: 徐溫琮歡女士 雷鄭偉紅女士 副組長: 王穎老師 陳玉珊老師
活 動 組	: 家長二人及教師一人	黎添祥先生 翟志文先生 張嘉華老師
總 務 組	: 家長及教師各一人	王為杰先生 麥泰元老師